

语言哲学研究

第二辑

主编 钱冠连
执行主编 王寅

Volume TWO

The Forum on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言哲学研究

第

主编 钱冠连
执行主编 王寅

YUYAN ZHEXUE YANJIU

Volume

TWO

The Forum on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语言哲学研究. 第2辑 : 汉、英 / 钱冠连主编. -- 北京 :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3. 7
ISBN 978-7-04-037523-7

I. ①语… II. ①钱… III. ①语言哲学 - 文集 - 汉、
英 IV. ①H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19290号

策划编辑 贾巍巍 责任编辑 巩 婕 封面设计 刘晓翔 版式设计 刘 艳
责任编辑 巩 婕 责任印制 尤 静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邮政编码	100120		http://www.hep.com.cn
印 刷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raco.com
开 本	787 mm×1092 mm 1/16		http://www.landraco.com.cn
印 张	12	版 次	2013 年 7 月第 1 版
字 数	251 千字	印 次	201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定 价	25.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37523-00

《语言哲学研究》编委会

顾问委员会

- 主任 涂纪亮（中国社会科学院）
江 怡（北京师范大学）
委员（按姓氏音序. in alphabetical order）
Maria Baghramian (University College Dublin)
陈 波（北京大学）
陈嘉映（首都师范大学）
季国清（美国洛杉矶 东方文化形态研究院）
王 路（清华大学）
张志林（复旦大学）
朱志方（武汉大学）

编辑委员会

- 主编 钱冠连（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执行主编 王 寅（四川外语学院）
编委（按姓氏音序. in alphabetical order）
陈章云（北京外国语大学）
成晓光（东北师范大学）
杜世洪（西南大学）
韩 红（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黄 斌（重庆大学）
黄华新（浙江大学）
黄会健（浙江工业大学）
霍永寿（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蒋运鹏（德国海德堡大学）
孔明安（中国社会科学院）
李洪儒（黑龙江大学）
廖美珍（华中师范大学）
林允清（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刘利民（四川大学）
隋 然（首都师范大学）
王文斌（宁波大学）
王 寅（四川外语学院）
文 旭（西南大学）
周 频（上海海事大学）

执行编辑

杜世洪（西南大学）
王爱华（电子科技大学）
霍永寿（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梁瑞清（暨南大学）
赵永峰（四川外语学院）

总策划

贾 巍（高等教育出版社）

前　　言

中西语言哲学研究会将《语言哲学研究》作为我们发表研究成果的论集。

《语言哲学研究》以研究西方语言哲学和中国哲学为基础，倚凭此基础，发展出各种风格、各种进路的语言哲学。

西语哲，一般地说，包括（1）英美分析传统意义上的语言哲学（analytic philosophy of language）；（2）欧洲大陆阐释性传统的语言哲学。分析哲学是西方哲学在20世纪初叶产生的一种哲学运动、方式、风格或潮流。

为何我们今天还要研究西方语言哲学呢？最直接的理由是：第一，西语哲天然地、几乎无孔不入地为语言研究提供了并将继续提供营养与智慧。哲学要“计算”的主要是智慧，是人类对世界事物的规律的看法，是哲学家对哲学家的看法（即这种思想对那种思想的看法），而不是彻底回答与解决了多少难题。第二，对于过往的历史，其价值往往见诸后世，甚至久远者更珍贵。第三，不要说近五十年的西方哲学经典中语言哲学为数不少，就是在当代，以语词说事（关于世界之理）的哲学名著和名篇，还时有出现。第四，我们的研究，不仅止步于专门梳理西语哲的营养与智慧，尤其考虑应该怎么生发新枝、开新花。

近年来语言学界对语言哲学研究热衷起来，其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但同时需要解决的问题是对语言哲学界定的泛化。研究对象的泛化最终会拖慢一个学科的发展。有学者认为，对语言作深层次的思考，就是语言哲学。我们的看法是，就算对语言作了深层次的思考，如果这个思考的最终结论达至语言学的道理，即词语的形式、意义、功能及其运用的，简言之，从语言叩问语言自身者，仍算语言学研究。现在我们试图用极为简单明确的语言概括出两者的总体区别：从语言入，从世界出或从思想出，谓语言哲学。从语言入，从语言出，谓语言学。

所谓“从世界出”，即达至了世界一束（世界、实在、对象、实体或虚体、事物、是、存在〔the world, reality, object, entity, thing, being, existence〕）的道理；所谓“从思想出”，即对思想进行思考（参见冯友兰：“思想我们的思想”《中国哲学史》第2页）。

两者区别，除了上述理论目标（最终从哪里出来）不同之外，还在概念体系、理论建构、主要研究方法与学术品质诸方面，亦存某些扞格（当然也有联系）。以上这样划界，显然不在于分出两者的高下与贵贱，因为两者都旨在为人类文明带来积极的思考。

对于《语言哲学研究》未来的定位，我们的考虑是，既然承认西方哲学根据它自身的ontology与epistemology两个阶段及形而上学传统发展出来了分析哲学（凭借哲学的语言性转向〔the linguistic turn〕），为什

么我们就不能试一试结合中国哲学与汉语文化语境发展出自己的语言哲学呢？因此，我们重视以汉语为语料，发展出我们目前还无法预料的某种新的语言哲学来。我们既要奉行“拿来”主义，也不妨实行“拿出”主义——我们中华民族的子孙们也要向世界奉献出我们自己的智慧。

人人都在世上以不同的方式言说并影响着世界。我们希望，将不自觉地影响世界的过程变为自觉地与负责地影响世界的过程。

愿我们的民族与社会更为和谐，更为进取。《语言哲学研究》会在这个和谐且进取的社会里继续着自己的言说。

《语言哲学研究》编辑部

2010-6-30

The Inaugural Statement on

The Forum on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The China Association for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CAPL) takes *The Forum on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as journal of the association.

On the basis of research in Western tradition of philosophy of language (henceforth PL) and Chinese philosophy, *The Forum* aims at developing a multifaceted approach to philosophy of language.

PL, in its broad sense, includes (1) the Anglo-American philosophy of language in the analytic tradition, i.e. analytic philosophy of language; (2) the European Continent's PL in the hermeneutic tradition. Analytic philosophy is a philosophical movement which, with a distinctive style, developed in the beginning of the twentieth century and has become the dominant philosophical tradition in UK, USA and many countries of the European continent.

What are the reasons for studying PL today? And what exactly can we learn? The most immediate reason is that PL has provided and will continue to provide insight into and understanding of language for linguists. It has also had a pervasive influence on linguistic research in the West. What philosophy contributes is not so much an ultimate solution to any puzzle, but clarity and understanding. Analytic philosophy offers a methodical and scientific way of looking at the development of ideas, issues and events, as well as a broader perspective and overview of the research carried out in different traditions. Next, the value of a historical event tends to be shown in its long-term consequences. Moreover, the more ancient the event is, the more valuable it is. Third, in the present age, there appear from time to time some philosophical masterpieces discussing in linguistic terms theories of how things are. Additionally, there have been quite a few philosophical classics on PL in the past 50 years. Finally, we shall not confine ourselves to explaining what the PL has already covered; rather we aim to develop PL in China in ways that would be appropriate to our linguistic and historical context.

The fact that the linguistic circle in China has shown great interest in PL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and has far-reaching consequences. At the same time, the problem to be urgently addressed is that the scope of philosophy of language is too wide and broad. We are fully aware that giving too wide a range to a research subject could clip the wings of the subject and forestall its development. Some scholars hold that any thought on language, if expressed on a profound level, could be regarded as philosophy of language. Our belief, however, is that, even though one's thought on language is on a profound level, such a thought still remains linguistic, if the eventual conclusion of it concerns nothing else than linguistic forms, meaning and functions and their applications. Now, let us sum up in a terse and telling way the global discrepancy

between the two: the research approach whose entrance is in linguistic terms but whose exit is in the world or in any thought may be regarded as philosophy of language; by contrast, the research approach whose entrance is in linguistic terms and whose exit is also in linguistic terms is linguistic.

By "exit in the world," we mean that philosophers eventually could arrive at arguments concerning the cluster of "the world"¹ including reality, objects, entities, and existence. By "exit in any thought," we mean that philosophers are eventually "to think on their thoughts."²

In addition to the different theoretical goals (i.e. the different exits) mentioned above,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PL and linguistics lie, further, in their conceptual tools, theoretical structures, main methods of research, as well as academic qualities. Such a demarcation of the two is not intended to distinguish the high from the low or the complex from the simple. For the two have both resulted in positive thoughts for human civilization.

As to the orientation of this journal, we believe that, Western philosophy has developed the analytic tradition, through "the linguistic turn," by relying on specific epistemological and metaphysical grounding. We, on the other hand, would try to develop a novel kind of philosophy of language which would rely on Chinese philosophical traditions and the cultural context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For this reason, we would rely heavily on the data available from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the hope of developing a new kind of philosophy of language. When pursuing "importism," we would also aim to put "exportism" into practice. The reason for the two -isms is very simple: the offspring of the Chinese nation should offer wisdom to the nations all over the world.

Everyone in the world talks about the world and tries to influence it in novel and original ways. We hope that we will turn the process of exerting unconscious influences on the world into the one of achieving a conscious and responsible impact on it.

May our nation and society be in more harmonious development as it keeps forging ahead. The journal of CAPL will aim to go on saying about the world in its own way.

From the editorial board of the journal
2010-6-30

¹ "The cluster of the world" was proposed by Qian Guanlian in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Its Dissemination and Further Development in the Circle of FLS in China", in *Foreign Language Research*, Harbin, China, 2008.2, P.1.

² Feng Youla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Philosophy*,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1996, 2nd edn. p.2.

郑重声明

高等教育出版社依法对本书享有专有版权。任何未经许可的复制、销售行为均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其行为人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为了维护市场秩序，保护读者的合法权益，避免读者误用盗版书造成不良后果，我社将配合行政执法部门和司法机关对违法犯罪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严厉打击。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侵权行为，希望及时举报，本社将奖励举报有功人员。

反盗版举报电话 (010) 58581897 58582371 58581879

反盗版举报传真 (010) 82086060

反盗版举报邮箱 dd@hep.com.cn

通信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高等教育出版社法务部

邮政编码 100120

目 录

● 维特根斯坦哲学阐释

1

维特根斯坦“前期、后期、后现代”哲学之我思（上）	王寅	1
维特根斯坦“前期、后期、后现代”哲学之我思（下）	王寅	14
维特根斯坦的哲学观	陈嘉映	23
语言批判——维特根斯坦语言哲学的基点	谢群	40
本体论视域中的后期维特根斯坦语言观	刘辉	47
维特根斯坦界限主体的三重意蕴	徐为民	54
谈谈维特根斯坦的“哲学语法”	陈嘉映	61
论维特根斯坦的“哲学语法”概念	江怡	93
维特根斯坦的语法思想与普通语法思想的差异	文炳 陈嘉映	99

● 维特根斯坦与其他哲学家的比较研究

107

康德的空间概念与维特根斯坦的理解	江怡	107
Wittgenstein vs. Chomsky	林允清	116
维特根斯坦对先验问题的重新思考	张庆熊	123
格赖斯的合作原则与维特根斯坦的自然理解	杜世洪 李菊莉	140
“语言奥秘”与“生活形式”	范连义	153
Language as a Pointer	梁瑞清	162

● 维特根斯坦哲学阐释

维特根斯坦“前期、后期、后现代” 哲学之我思（上）¹

四川外语学院 王 寅

提 要：本文概述了维氏前期（图像论）和后期（游戏论、用法论）哲学思想的主要脉路，详解了他前期提出的“对象、事实、事态、图像”等术语，它们都存在于“逻辑世界”之中，实存或虚存于现实中。图像论认为，世界、思想、语言三者同构，同享一套逻辑结构；事实和事态由命题和语言表达，因此，世界可通过语言建构出来，语言与世界具有同构关系，据此便可将哲学问题归结到语言分析之上。维氏还是日常语言学派之先锋，在反思前期理论的基础上提出了“游戏论和用法论”。本文还从10个方面剖析“游戏”之含义，以期借此揭示维氏后期理论之丰富含义和深远影响。

关键词：维特根斯坦；图像论；游戏论；用法论

1. 维氏前期理论

Frege所开创的对语言进行逻辑分析的方法经过剑桥学者Whitehead, Russell, Wittgenstein等的推荐、继承与发展，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一阶谓词逻辑，主要包括“谓词演算（Predicate Calculus）和命题演算（Propositional Calculus）”的形式化系统，为分析哲学的发展奠定了基础，且主张用“语言与世界、命题与事态之间的关系”取代传统认识论中的“主客关系”（此又为毕因论中“客主关系”的颠倒）。

出生于奥地利的维氏曾去德国耶拿求教于Frege门下，后经他推荐于1911年问学剑桥，成为Russell的大弟子。他在一战的战俘营中写出《逻辑哲学论》草稿，于1918年在奥地利萨尔茨堡的叔父家最后成稿，于1919年冬天在荷兰海牙与Russell逐句讨论并经其推荐于1921年在英国《自然哲学年鉴》上发表，1922年在德国正式出版，开创了20世纪的一场哥白尼革命，使他一举成为哲学革命中神话般的英雄。这本书也为维也纳小组（Vienna Circle）建构“逻实论”奠定了基础。在剑桥大学，Whitehead是Russell的老师，他俩与Moore又是维氏的老师，

¹ 感谢杜世洪教授提出的宝贵建议。

这一师生传承关系一直为学界所传诵。

现将维氏早期所用的几个术语暂且简介如下¹：

(1) 对象 (Object, Thing, 又叫简单对象, 不可再分), 是原子事实或事态的组成部分, 依赖于事实而存在, 对应于构成命题的简单名称, 相当于Russell和Moore所说的“感觉与料”或“感觉经验”, 可包括物理对象、抽象对象、意向对象等。每个对象在其本性中包含与其他对象结合的全部可能性, 即它可出现于不同的可能事实中。对象不能脱离语言和思想存在, 所以维氏常将其称为“思想的对象”(陈嘉映, 2001: 443)。

(2) 事实 (Fact), 指发生的事情(维特根斯坦, 1922: §2), 如某物有某性质或某关系, 必须用句子而不是简单名称来表达, 可独立存在(包括实存或虚存), 是构成逻辑世界(或叫: 逻辑空间、实在、世界的逻辑脚手架)的基本要素, 即事实主要存在于逻辑世界中, 而不是现实世界中, 其摹本即为图像。维氏认为世界是事实的总和, 而不是事物的总和。世界的最终构成成分是“原子事实”, 它是对象的结合和配置, 是最简单的事实, 不可从中再分析出其他事实。现实中只有原子事实, 没有复合事实, 一切复合事实或复合事态都是思想和语言创造出来的。

(3) 事态 (a State of Affairs, a State of Things), 是对对象(事物)的结合(维特根斯坦, 1922: §2.0), 对象的配置构成事态(维特根斯坦, 1922: §2.0272)。事态表示对象、事物、事情、事实等以一确定方式结合并存在的可能状态, 呈现出一种可能的逻辑关系, 它们在事态中的存在形成了事态的结构。据此可认为, 简单事态由原子事实组成², 复杂事态是原子事实的结合, 它必然合乎逻辑, 因此复杂事态存在于逻辑世界之中, 但不一定实存。事态为逻辑世界中所发生的一切, 是人们思维中用于描写逻辑世界的形式构造。一切对象或事物、事情、事实都存在于“事态空间(形式)”中, 所有的事实和事态就是世界的总和。

(4) 图像 (Picture), 指在逻辑空间中摹画可能事态的逻辑图像, 它描画了事态存在的方式, 事态也因此在逻辑世界中构成图像。可见, 图像描画了逻辑世界中的一切事实和事态。图像中的要素以及彼此结合的结构方式与逻辑世界中的要素和彼此结合的结构方式具有形式一致性。维氏(1958/2012: 46)指出, “我们说出某种东西, 同时我们的心眼看见一幅图像, 它就是意义, 它与我们所说的话相一致或者不相一致。”

(5) 命题 (Proposition), 是思维的对象, 为逻辑分析的基本单位。它是客观的抽象实体, 描写了事实和事态, 用于表达思想的记号(维特根斯坦, 1922: §3.12), 为事实和事态的逻辑图像。维氏(1958/2012: 42, 47)将命题视为“事实的影子”, “影子是某种画像”, “影子是最接近事实的东西”。命

¹ 由于维氏原文是用德语写作的, 这几个德语术语在被译为英语时就不统一, 再译成汉语时也很纠结, 不同学者有不同理解, 常使国人感到十分迷惑。此处笔者仅做权宜解释。

² 德语的Sachverhalt有时被译为英语的“state of affairs”, 此时可译为汉语的“事态”; 有时被译为“atomic fact”, 此时又可译为汉语的“原子事实”。笔者拟取前者, 按照字面意义, “事态”即指事实等存在的可能状态, 固有本文之解释, 供参考。

题呈现的是事实和事态的存在或不存在。它是真值（命题的图像结构符合于事态的逻辑结构）的直接承担者，其涵义就是它所描画的事实和事态。命题的逻辑图像反映着世界的逻辑结构，犹如地图描写现实的地理结构一样。

（6）语句，用于表达命题；命题，由陈述句表示。语句根据其所表达的命题间接地有真假值。

（7）现代形式逻辑。通过它便可分析语句，以揭示和解释语句的普遍形式和特征，能界定语言表达的范围，规定人们能够或不能够言谈的东西。

据说，维氏在报纸上看到一段报导：法庭上有人用一些汽车模型来描述一宗交通事故，从而引发了他建构“图像论”的念头（参见洗景炬，2001：438）。他据此想到了逻辑世界与现实世界具有相同的逻辑形式，命题是描述事实的图像。命题之所以有意义，是因为它是意义的图像，从而建立了“意义图像论（Picture Theory of Meaning）”，强调语言是通过逻辑结构来摹画世界场景的，人们是以“逻辑”来构造世界的，人的思想需要逻辑，没有逻辑，人就无法思想。哲学家也当用逻辑分析的方法来澄清命题意义，研究哲学，探讨语言。

综上所述，维氏所用术语“对象、事实、事态、图像”，都存在于逻辑世界之中，有实存和虚存。对象的结合成为“事实”，简单事实的结合成为“复杂事态”，简单命题可通过逻辑连接词构成复合命题。现将它们统摄在“逻辑”之下做统一论述（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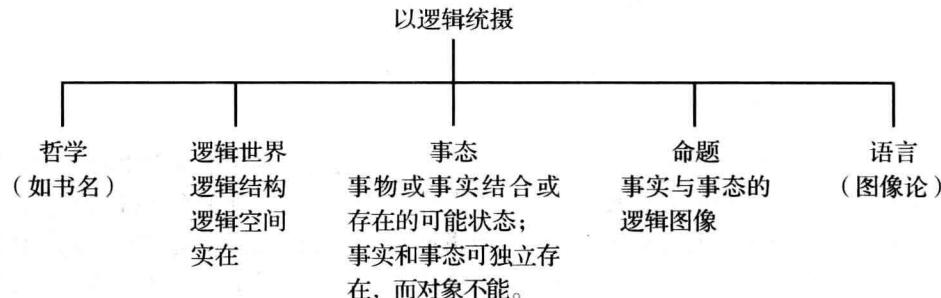


图1

现据图1从左向右论述如下：维氏主张从逻辑分析（借用弗雷格的现代形式逻辑）的角度来研究哲学，这就是他1922年书名《逻辑哲学论》的含义。他提出用“逻辑结构（或叫：逻辑空间、逻辑图像、实在）”来构造和理解世界的逻辑结构，即“逻辑世界”。据此，世界就不是由对象（也不是由事物）构成的，而是由事实或事态构成的，事态才可反映出世界的状态性质和逻辑关系，对象（或事物）的相加反映不出世界的面貌。因此他提出了与物理学家不同的见解，世界不是由对象（也不是由事物）构成的，而是由事实和事态（事物或事实的组合）构成的，这一观点本身就是对传统哲学观的突破。

“事物”存在于现实世界中，而“事实”和“事态”虽有实存与虚存，但它们不是针对现实世界的存在，而是存在于逻辑世界之中的。“命题”则是对事实和事态的描述（维特根斯坦，1922：§4.023），即事实和事态是由命题

(或句子)来表述的,因此逻辑世界可通过“事实、逻辑、事态、命题、语句”来共同解释。维氏据此认为,哲学不是“教授(teaching)”,也不是“理论(theory)”,而是“活动(activity)”,“哲学活动”就是“运用逻辑的方法来澄清思想”。他进而认为可言说的东西,可以通过分析逻辑形式来说清楚;对于不可言说的,即不能改写为形式逻辑的,也是说不清楚的,就必须对其保持沉默。维氏据此深入批判了传统的形而上哲学,认为它们大多是些不能反映事实或事态的逻辑图像的命题(参见第二节),都可划归入“不可言说”的范畴,这与Frege和Russell等所认为的“存在不可作谓词”观点是相通的。

现实世界和逻辑世界享有共同的逻辑形式,且事实和事态是由命题(或句子)来表述的,因此,世界就是由事实、命题、语言构成的,一句话,世界是通过语言建构出来的。“语言”与“世界”之间通过逻辑结构建立了对应的同构关系。据此,简单名称与对象对应,原子命题摹画了原子事实,原子事实的结合对应于复合事态,其真值是原子命题的真值函式,即复合命题的真值可通过原子命题的真值和逻辑联结词的演算获得(王寅,2001:118;2013)。

这也可用以解释为何语句会有意义,它是由语言图像论所决定的,语言是世界的图像,语言与世界具有相同的逻辑结构,后者保障了前者的意义。总而言之,世界是由语句建构出来的,这样就可将哲学问题归结到了语言分析之上,正如图1最左端的“哲学”,最终可落脚到最右端的“语言”之上。维氏(1922:§4.0031,§4.112)自然得出了以下结论:

全部哲学都是一种“语言批判”。

哲学的任务就是从逻辑上澄清思想。

那么,语句又是如何建构世界的呢?语句中的名称对应于世界中的事物,语句中名称的相互关系(或谓词)对应于世界中事物间的相互关系或排列组合,这种相互关系和排列组合就是世界的“逻辑形式”,这既是语言的本质,也是世界的本质,语句的逻辑形式就像图画一样反映了世界的逻辑形式,基本语句之外的全部有意义的语句都是基本语句的真值函项,因此我们只能通过语句来了解世界。

注意,维氏就“逻辑”问题与罗素有分歧。罗素认为逻辑是事物之间的关系,它与句义有关,因而逻辑分析或逻辑规则就与句义有关;而维氏认为,逻辑只与语言的形式或结构有关,不应考虑符号的意义,参见维氏(1922:§3.317),洪汉鼎(2001:379)。这就是他(§3.33)所说的“逻辑句法(Logical Syntax)”:

在逻辑句法中,记号的指谓绝不应起任何作用,逻辑句法应该无须提到记号的指谓而建立起来,它仅仅以表达式的描述为前提。

但是,自然语言表达中的逻辑句法又常为人们所误解,从而导致哲学出了问题(维特根斯坦,1922:前言),若能正确地把握住语言的逻辑句法,哲学中这类伪问题就会消失。Russell也持类似的观点,提出了分析哲学所特有的观点“逻

辑原子主义”，并且认为，逻辑句法形式常为语言表面的语法形式所掩盖。他所确立的分析哲学的典范“摹状论”，意在揭示被语法形式所掩盖的逻辑形式，被学界视为哲学的典范（Ramsey, 1931: 263; Moore, 1946）。现将维氏这几个术语按照如图2所示方式再作贯通性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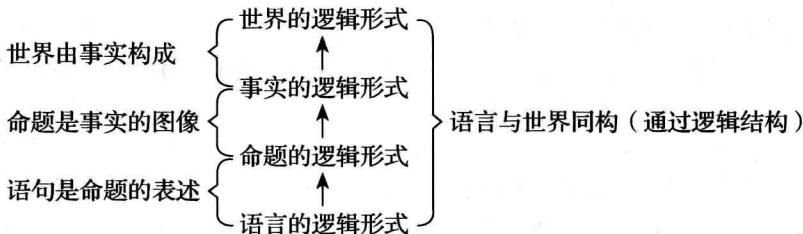


图2

图2为维氏（1922）的基本观点，通过它们便可建立了“世界—事实—命题—语言”之间的逻辑关系，表明“世界、思想、语言”三者同构，即它们具有相同的逻辑结构。哲学家们的常规思路是从世界出发来研究哲学；但维氏为我们提供了另一方法：可从语句出发来研究哲学，这才有了“哲学的语言论转向”。其思考顺序为：处于图2最底层的“语言的逻辑形式”反映了命题的逻辑形式，通过它一方面可推导出世间一切命题，且还可推导出事实的逻辑形式，再据此推导出世界的逻辑形式，从而得出“语言与世界同构”的结论。这两种方法可被视为同一问题的两个不同方面，具有殊途同归的效果。

另外，世界不存在否定的事实，而语句既包含了肯定事实又包含了否定事实，且虚拟的概念也只存在于语言中，显然，通过语言来认识世界会更全面，这也可见研究如何描写事实的方法（即语言）比事实本身更为重要。

《逻辑哲学论》最后指出，凡是可以说的事情，可通过形式逻辑来说清楚；对于不能言说的，即不能通过分析逻辑形式得到的东西（如形而上学命题），也就说不清楚，当保持沉默。他自认为，他的逻辑分析已经穷尽了语言的本质，从而一举解决（或消除）了所有的哲学问题，所以哲学研究就成为不必要的了（徐友渔，2001: 327）。

2. 维氏与维也纳小组

维也纳小组正式成立于1925年，1929年发表一篇宣言《科学的世界观：维也纳小组》，主要包括：Schlick、Carnap、Neurath、Ayer等¹，他们热衷于维氏理论（1922），将其奉若圣经，且将Comte于19世纪创立的实证主义修补为“逻辑实证主义（Logical Positivism，简称逻辑实证论）”，又叫“逻辑经验论（Logical

¹ 除这四位之外，还有F. Waismann、H. Hahn、P. Frank、H. Feigl、K. Menger、K. Gödel等。

Empiricism)”、“新实证主义 (Neo-Positivism)”。从该术语的名称可见，主要包括两部分内容：证实（或经验）和逻辑。正如陈波（2001：723）所说，“即要在感觉经验证据的基础上，利用现代逻辑和数学去演绎或者重构出整个科学。” Schlick曾按照实证主义的思想，认为一切句义应当通过可观察得到的、能被证实的句子真实情况来确定，

证实论方法也可用来解释语义，只有能被经验事实证实或证伪的命题才是具有意义的科学命题，也就是说，一个命题的意义在于其“经验成分”或“成真事实”，它要得到经验的证实才能有意义，否则就无意义可言，这就是“意义的证实论 (Verificationist Theory of Meaning)”。据此，在以往2,000多年中，西方形而上学所追问的那些无法得到实际验证的所谓“绝对真理 (Absolute Truth)”，毫无可取之处，将哲学引入了旁道。Carnap和Ayer等认为这一要求过高，提出了较为灵活的“可证实原则 (Principle of Confirmability)”，即一个语句能在逻辑上可通过归纳方法得到验证时，这个语句也具有认识意义。Ayer则将证实性一分为二：实践的可证实性和原则的可证实性，其思想可完整地体现在该学派的名称上——“逻辑+实证”（王寅，2001：29-40）。

现以下一组例句加以说明。

- [1] The moon is round.
- [2] Grass is green.
- [3] The whale is fish.
- [4] The sun is moving around the earth.
- [5] God loves everyone.
- [6] There is an absolute truth behind the fact.
- [7] The objective world exists independently of our will.

例[1]和[2]可通过实际观察和感知经验得到证实，因此它们是有意义的。随着人类知识的进步，例[3]和[4]被证明为假，因此它们也有意义。而例[5]至[7]则无论从经验上还是逻辑上，都没有办法被证明为真或为假。过往形而上学所追寻的所谓“绝对真理”大多属于此类无法被证实或证伪的陈述，无所谓真或假，充其量只能是基于信仰、情感、臆想等做出的推测，根据逻辑实论原理，它们都是些无意义的论述，当从哲学研究中驱逐出去。有关这方面的论述国内外有很多文献，本文不再赘述。

3. 维氏后期：日常学派之主将

维氏于1929年重返剑桥大学后就开始反思前期理论之误，他于1933—1934和1934—1935年间在牛津大学向弟子口授讲稿时就明确提出了“语言游戏”与“家族相似”的问题。两次口授内容分别打印出装在蓝色和褐色口袋里送Russell等友人征求意见，后经Rhees编辑于1958年由Basil Blackwell出版社正式出版，取名为